

股本

[編纂]完成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人民幣52,500,000元，包括52,5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	—
將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¹⁾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100.00%</u>

附註：

- (1) 有關非上市股份於[編纂]時轉換為H股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資本化」一節。

股本

緊隨[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	-
將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¹⁾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附註：

- (1) 有關非上市股份於[編纂]時轉換為H股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資本化」一節。

我們的股份

我們的H股將於[編纂]完成後發行並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而非上市股份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除若干合資格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合資格中國投資者以及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或獲任何主管機關批准有權持有H股的其他人士外，H股一般不得由中國投資者認購或在中國投資者之間買賣。H股僅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非上市股份與H股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並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益，特別是，就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而言，將享有同地位。有關我們股份的股息可由我們以港元或人民幣派付(視情況而定)。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分派。

股 本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非上市股份目前並無在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

根據中國證監會及我們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於[編纂]後，非上市股份的持有者可自行選擇授權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將其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而只要該等轉換股份的轉換、[編纂]及[編纂]已獲國務院證券監管機關批准，該等轉換股份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及[編纂]。此外，有關轉換、[編纂]及[編纂]須符合內部審批程序之要求，並在所有方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制定的規定以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制定的規定、要求及程序。

倘任何非上市股份將於聯交所作為H股轉換、[編纂]及[編纂]，該等轉換必須經過任何內部審批程序及／或有關中國監管機關(包括中國證監會)批准，以及聯交所批准。根據下文所載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程序，於[編纂]後，我們將於任何擬進行的轉換前申請全部或任何部分非上市股份作為H股在聯交所[編纂]，以確保於知會聯交所及交付股份以在[編纂]登記後立即完成轉換過程。由於聯交所通常會認為，我們在聯交所[編纂]後，任何額外股份的[編纂]僅屬行政事項，因此我們在香港[編纂]時無須進行有關事先[編纂]申請。該等股份的轉換或該等經轉換股份於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及[編纂]無須股東投票。首次[編纂]後，在以公告方式預先通知股東及公眾有關建議轉換後，方可申請經轉換股份在聯交所[編纂]。

取得一切必要批准後，相關非上市股份將在股東名冊中撤銷登記，而本公司將於在香港存置的[編纂]中重新登記有關股份，並指示[編纂]出H股股票。在本公司[編纂]上登記的條件為(i)[編纂]向聯交所提交確認相關H股已妥為記入[編纂]並及時寄發H股股票的信函，及(ii)根據不時有效的上市規則、[編纂]一般規則及[編纂]，H股將獲准在聯交所[編纂]。待經轉換股份在本公司[編纂]上重新登記後，有關股份方可作為H股[編纂]。

股 本

境內程序

申請H股全流通的股東(「全流通參與股東」)，僅可於完成下列與轉換及[編纂]相關的登記、存管及交易結算安排程序後，方可[編纂]股份：

- (i) 我們將委任中國結算作為名義持有人將相關證券存管於中國結算香港，中國結算香港以自己的名義再將該部分證券存管於[編纂]。中國結算作為全流通參與股東名義持有人，為全流通參與股東辦理經轉換H股涉及的存管和記錄明細維護、跨境結算交收及公司行為等；
- (ii) 我們將委聘境內證券公司(「境內證券公司」)提供經轉換H股的賣出指令和成交信息傳送等相關服務。境內證券公司將委聘一家香港證券公司(「香港證券公司」)進行股份交易結算。我們將向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申請維護股東持有經轉換H股的初始持有明細記錄。同時，我們將提交境內交易委託代碼及簡稱的申請，由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授權予以確認；
- (iii) 深圳證券交易所將授權深圳證券通信有限公司提供境內證券公司與香港證券公司間經轉換H股的交易單及交易信息的傳送服務以及H股的實時市場信息轉送服務；
- (iv)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持有非上市股份的全流通參與股東須在股份出售前，向當地外匯管理部門完成境外持股登記，並在境外持股登記後，在具備相關資格的境內銀行開立境內投資者持有境外股份的專用銀行賬戶，並在境內證券公司開立H股「全流通」資金賬戶。境內證券公司應在香港證券公司開立H股「全流通」證券交易賬戶；及

股 本

- (v) 全流通參與股東須通過境內證券公司提交經轉換H股的交易指令。全流通參與股東相關股份的交易指令將通過境內證券公司在香港證券公司開立的證券交易賬戶提交予聯交所。在完成交易後，香港證券公司與中國結算香港、中國結算香港與中國結算、中國結算與境內證券公司及境內證券公司與全流通參與股東間的結算均會分別進行。

由於轉換，相關全流通參與股東在我們註冊資本中的股權將按經轉換的非上市股份數量減少，並將按轉換後的H股數量增加。

持有未轉換為H股的非上市股份的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編纂]後按本文件規定的程序與本公司合作(如有意願)，以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惟該等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編纂]及[編纂]須經中國有關監管部門(包括中國證監會)的批准、聯交所批准及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的[編纂]要求。

股份轉讓限制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在任何股份[編纂]之前發行的股份，自相關公開[編纂]的股份在有關證券交易所[編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發行H股之前所發行的股份將受該等法定限制所規限而不得於[編纂]起計一年內轉讓。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應申報其所持本公司股權及其股權的任何變動。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其任期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各自所持本公司股權總數的25%。在股份[編纂][編纂]日期後一年內或上述人士自本公司離任後半年內，彼等所持的本公司股份不得轉讓。組織章程細則可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轉讓其持有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規定。